



## 骨肉瘤手術說明書

第 1 頁

此份說明書是有關您即將接受的手術效益、風險、替代方案的書面說明，可做為您與醫師討論時的補充資料。最重要的是我們希望您能充份瞭解資料的內容，所以請您仔細閱讀；如果經醫師說明後您對此手術（或醫療處置）仍有任何疑問，請在簽名前再與您的醫師充分討論，醫師會很樂意為您解答，讓我們一起為您的健康努力。

### 手術（或醫療處置）：骨肉瘤手術

腫瘤切除手術：手術是為了治療病患之骨肉瘤，所做的手術，手術通常包括切除腫瘤，以腫瘤用訂製人工關節重建骨骼及關節，以局部肌瓣覆蓋在人工關節之上，並在肌瓣上植皮，手術完畢置一引流管。一般病患手術後第二至第三天即可拔除引流管，住院約 1 週。

### 手術目的或效益：

（經由手術，您可能獲得以下所列的效益，但醫師並不能保證您獲得任何一項；且手術效益與風險性間的取捨，應由您決定。）

- 手術病患可以切除腫瘤，並以腫瘤用訂製人工關節重建骨骼及關節
- 一般而言接受腫瘤切除手術的病患可得到90 %的肢體保留機會

**手術風險（包含手術後遺症、併發症）：**（沒有任何手術（或醫療處置）是完全沒有風險的，以下所列的風險已被認定，但是仍然可能有一些醫師無法預期的風險未列出。）

#### 一、骨肉瘤切除手術短期可能發生的併發症包括

1. 一般出血量為500-2000 c.c.，約有80%的病人需要輸血。如遇到大出血可能產生休克，甚至致命。血液均經過篩選，但仍可能發生傳染病。
2. 術後體能較差、咳痰能力較差，易造成肺炎、肺擴張不全，另可能發生心肌梗塞、腦中風、靜脈血栓(<1%)等嚴重後遺症。
3. 術後傷口感染，可能造成傷口不易癒合或延遲癒合(<1%)
4. 淋巴液或積血引流不順，形成患肢術後腫脹。
5.
  - a. 手術有可能因傷害或拉扯到神經(大便失禁，小便失禁，運動不能或不良，肢體麻痺，肢體萎縮，皮膚特徵改變)
  - b. 手術中損傷血管、淋巴管(肢體發紺，肌肉壞死，皮膚壞死，傷口癒合不良，肢體腫漲)
  - c. 手術中損傷肌肉及肌腱(肢體活動不能或不良，關節活動過度或不足)
  - d. 手術中損傷骨骼(無法支持身體，無法活動，無法保護內臟)
  - e. 使用人工關節重建之併發症：傷口深部細菌感染，身體他處傷口引起之血行性細菌感染，人工關節脫臼，人工關節斷裂，人工關節周邊之骨折，人工關節磨耗，人工關節鬆動，骨骼噬空
  - f. 使用異體骨骼移植之併發症：傳染性疾病 (B 型肝炎, C 型肝炎, 梅毒, 愛滋病), 骨不癒合, 骨折



g. 使用自體骨骼移植之併發症：取骨處疼痛，骨缺處之併發症 (參見第 8 點)，骨不癒合，骨折，使用人工骨骼之併發症：骨不癒合

6. 文獻上曾有對藥物過敏反應導致休克的病例發生。若施行脊髓半身麻醉，可能會有頭痛、噁心、排尿不易等之副作用。

7. 若施行全身麻醉，在麻醉過程中，會放置氣管內管，中心靜脈壓導管等。術後會有喉部不適、聲帶受傷、氣胸、動脈發炎、血栓等之可能後遺症。因以上各種原因可導致植物人或死亡，整體死亡率小於百分之一

二、長期併發症(以下併發症因年齡，手術方法，體質及疾病嚴重度等原因而有不同發生率)

骨肉瘤手術長期可能發生的併發症包括：血行性細菌感染，人工關節脫臼，人工關節斷裂，人工關節周邊之骨折，人工關節磨耗，人工關節鬆動，骨骼噬空

**替代方案：**(這個手術(或醫療處置)的替代方案如下，如果您決定不施行這個手術(或醫療處置)，請與醫師討論您的決定)

若病人身體健康狀況不適合手術，可能考慮的替代方案為：

1. 不實施手術的可能後果：二年內 90% 死亡

2. 其他可能代替治療方式：無。

3. 其他：\_\_\_\_\_

這種治療方式各有其風險及併發症，請與主治醫師詳細討論

**手術後續治療計劃：**

(1)門診追蹤檢查。

(2)功能復健治療。

(3)其他：\_\_\_\_\_

**醫師補充說明：**

治療步驟與範圍： a.全身檢查, b.切片檢查, c.埋入人工血管, d.化學治療三個療程, e. 切除腫瘤，以腫瘤用訂製人工關節重建骨骼及關節，以局部肌瓣覆蓋在人工關節之上，並在肌瓣上植皮, f. 化學治療 9 個月，預期手術後，可能出現暫時或永久症狀：肢體萎縮，肢體無力，肢體活動不能或不良，傷口疼痛，傷口周邊麻木